**关于印发“专精特新”企业融资促进方案（2019-2021年）的通知**

发布时间：2019年12月09日

|  |  |
| --- | --- |
| 文件级别：市级 | 主题分类：综合类 |

为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若干意见》（中办发〔2019〕6号）、《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24号）等文件精神，改善我省中小（民营）企业的金融服务现状，进一步破解企业融资难题，按照《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战略合作协议》，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将深入开展政银合作，推进对“小升规”及培育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以及新产品、新技术、新材料研发项目实施企业，互联网新业态企业等相关中小（民营）企业（以下统称“专精特新”企业）的融资服务，特制定《“专精特新”企业融资促进方案（2019—2021年）》。

一、实施目标

省工信厅和省中行发挥各自优势，推进各地工信部门和省中行辖内机构建立政银合作机制。省中行面向“专精特新”企业推出“专精特新”系列专属产品，三年累计投放授信约200亿元，三年累计服务企业1500家以上，促进“专精特新”企业健康发展。

二、融资服务模式

（一）“专精特新”专属产品

1．成长贷

（1）贷款对象：2019—2021年“小升规”培育库企业以及“小升规”企业。

（2）综合授信方案：对于列入各地工信部门“小升规”培育库，同时符合中行信用贷款条件的企业，在“升规”培育阶段可提供100万元免抵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企业成功“升规”再追加100万元免抵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总授信额度最高2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

2．小巨人贷

（1）贷款对象：2019—2021年省级以上（含）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综合授信方案：省中行针对企业融资需求可提供最高1500万元授信额度，贷款期限最长3年。其中，对符合中行信用贷款条件的企业，提供最高500万元免抵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

3．创新贷

（1）贷款对象：2019—2021年湖南省“100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实施企业、承担湖南省工业领域“百项专利转化推进计划”、“百项重点新产品推进计划”项目并验收合格的企业、湖南省新材料企业、湖南省“上云上平台”标杆企业、湖南省移动互联网重点企业、湖南省工业互联网平台主体企业等。

（2）综合授信方案：省中行针对企业融资需求可提供最高1500万元授信额度，贷款期限最长3年。其中，对符合中行信用贷款条件的企业，分类核定免抵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认定的湖南省新材料企业，可给予最高200万元信用贷款额度；湖南省“100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实施企业，承担湖南省工业领域“百项专利转化推进计划”、“百项重点新产品推进计划”项目并验收合格的企业，湖南省“上云上平台”标杆企业，湖南省移动互联网重点企业，湖南省工业互联网平台主体企业，可给予最高500万元信用贷款额度。

（二）其他融资产品及模式

1．税融贷+

对纳税记录良好的企业，为企业提供税融贷信用授信，同时联合湖南省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推出“税融贷+”产品，为企业提供免抵押担保，在原产品基础上放大授信倍数，贷款额度最高5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

2．结算通宝

在省中行辖内机构开户两年以上的 “专精特新”企业,可根据企业结算流水和分层等级主动授信，对符合中行信用贷款条件的企业，提供最高200万元免抵押信用贷款授信额度，贷款期限最长1年。

3．其他方式

上述专属产品信用贷款授信额度不可重复累加，企业可按额度就高原则自主选择专属产品类别。对于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无法满足企业需求的，可通过风险补偿基金分担、担保公司担保、固定资产抵押、应收账款质押、知识产权质押、存单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灵活组合，申请额度更高、期限更长的贷款。

企业融资需求在1500万元以下的，按省中行“信贷工厂模式”进行审批；融资需求超过1500万元的，按省中行大中型信贷政策执行，优先满足企业资金需求。

三、合作机制

（一）联合推进政银合作。省工信厅和省中行、各地工信部门和中行辖内机构分别建立合作机制，并安排专门机构和人员具体对接。省工信厅及各地工信部门及时将“专精特新”企业名单提供给省中行及辖内机构，中行辖内机构优先对名单中的企业提供信贷支持。

（二）汇聚双方优势开展培训。省工信厅在所组织的企业培训中，不定期地为“专精特新”企业优先安排金融知识等方面的培训内容。省中行积极参与省工信厅及其相关机构组织的中小企业培训，提供融资课程授课师资，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免费的综合金融知识培训。

（三）设立特色金融服务窗口。根据双方合作进展情况，省中行在条件成熟的辖内机构设立“专精特新”企业融资服务窗口，并与当地工信部门共同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发展步伐。

（四）创新信贷渠道建设。省工信厅推动在湖南省产融信息对接服务平台（http://www.hncrxx.com）搭建贷款申请入口，省中行适时开通本方案中相关产品业务的网上办理入口。

（五）强化运行实效。省工信厅、省中行将定期评估方案实施的效果，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研究。引导企业重视信用建设。对于恶意拖欠银行贷款或通过不法手段造成贷款损失的企业，省中行将建立“信用黑名单”，并支持省工信厅取消相关企业申报财政奖补项目的资格。

四、支持措施及操作流程

（一）贷款利率优惠。对本实施方案项下贷款，省中行提供最优利率，一年期贷款利率最高不超过5.0%。其中，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最低可至4.35%（如遇人行基准利率调整则进行同比例调整）。同时，免收评估费、抵押登记费、贷款承诺费、资金管理费、财务顾问费、咨询费。

（二）放款便捷高效。为“专精特新”企业开通绿色通道，提升服务质效。针对期限不超过1年且额度在300万元以下的短期融资需求，省中行统一配置“中银网融易”产品。一次性签订免抵押信用贷款循环借款合同，在合同规定的额度和有效期内，企业可通过网上银行7×12小时自助进行线上提款和还款（线上提款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随借随还。其他贷款，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3个工作日内完成信贷审查。

（三）操作流程

1．企业清单。省工信厅、各地工信部门按期将本方案涉及的企业清单及有关信息提供给省中行及辖内机构，重要的情况及时沟通。

2．申请资料。清单内企业可与中国银行各营业网点对公业务人员联系，提出融资申请并提供相关资料。

（1）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

（2）信用信息查询报送授权书。

（3）企业前两年及当年最新一期财务报表。

（4）企业销售收入证明材料。